成都2021年第31届世界大学生夏季运动会志愿者

形象标识、昵称及口号征集文件

（一）技术文件

目录

第一部分引言

第二部分应征人须知

第三部分应征人资格

第四部分征集要求

第五部分征集程序

第六部分应征方案的构成

**第一部分 引言**

即将于2021年8月18日举办的成都2021年第31届世界大学生夏季运动会（以下简称“成都大运会”），是在中国举办的一次世界盛会、城市盛会、市民盛会和大学生盛会，是中国西部第一次举办世界性综合运动会。届时成都大运会志愿者将以专业的技能、周到的服务、全程的微笑在大运会赛场内外全面发挥作用。

为高质量推进大运会志愿服务工作，进一步提升大运会志愿服务的辨识度、亲切感，展现国际标准、中国风格、巴蜀韵味和青春风采，凝聚和号召广大志愿者，以饱满的热情、良好的状态投身到成都大运会的各项服务中。

成都大运会执委会衷心欢迎有志于参与成都2021年第31届世界大学生夏季运动会志愿者形象标识、昵称及口号设计的自然人、法人和其他组织（以下统称“应征人”）积极参与本次征集活动，为成都大运会贡献智慧和力量。

**第二部分 应征人须知**

2.1 总则

成都大运会执委会欢迎并感谢各位符合应征人资格的应征人参与本次征集活动。请各位应征人按时提交符合要求的应征方案。

成都大运会执委会希望通过本次征集活动选定成都大运会志愿者形象标识、昵称及口号设计方案。成都大运会执委会将根据安排，组织并完成本次征集活动。本次征集活动以大众征集的形式征集成都大运会志愿者形象标识、昵称及口号，大众征集活动的设计方案将接受专业评委老师的评审。网络投票的形象标识排名不代表成都大运会志愿者形象标识评选的最终结果。

2.2 应征人须遵守的基本规定

应征人须遵守的基本规定包括但不限于：

2.2.1应征人应当遵守全部适用的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包括但不限于：中国法律法规，应征人需要遵守的其他国家/地区法律法规（如适用），国际大学生体育联合会（以下简称“国际大体联”）、成都大运会执委会的有关规定。

2.2.2应征人自行承担参加本次征集活动所发生的全部费用和支出。成都大运会执委会、国际大体联和其他任何组织均不对应征人任何费用承担任何责任。

2.2.3应征人为应征作品的全部权利人。

2.2.4应征人确认并同意：成都大运会执委会、国际大体联有权为组织本次征集活动以及应征作品的评选而无偿使用应征人提交的应征方案（包括但不限于应征作品和本次征集活动要求的法律文件）。应征人并无偿独家授权成都大运会执委会自应征人提交应征方案之时起至本次征集活动终评获奖作品公布之日止，在全球发表并通过信息网络传播、广播等方式向公众提供、广播、传播及使用应征作品。

2.2.5除遵守本征集文件相关要求以外，应征人还应尊重成都大运会执委会的指导，并就可能的后续合作事宜，在本次征集活动的进行和后续过程中签订相关法律文件。

2.2.6应征人应遵守的本征集文件的其他要求。

**第三部分 应征人资格**

所有对成都大运会志愿者形象标识、昵称及口号设计感兴趣并自愿遵守本征集文件和本次征集活动全部要求的自然人、法人和其他组织，均可单独或联合参加本次征集活动并提交应征方案。

**第四部分 征集要求**

4.1 总体要求

4.1.1代表成都大运会志愿者的形象标识1个、昵称1个、口号1句，三类独立征集内容，应征人若投稿多个内容，则需按投稿内容分别投稿。

4.1.2投稿作品内容健康、主题鲜明，应征人提交的每类独立应征作品数量不超过3个，设计图稿不得含有任何能辨识出应征人信息的内容；

4.1.3必须是原创，不能是已发表作品，或是对任何他人作品的复制、修改、改编、演绎、拆分、组合等，有别于以往各届大运会、重要的国际体育比赛、国内大型体育赛事和活动的志愿者形象标识、昵称及口号设计。

4.1.4本次征集不收取任何费用，作者自行承担创作费用及应征投稿的其它费用，所有来稿一律不予退还；

4.1.5若有相同投稿内容出自不同投稿者的情形，则以到达指定收件邮箱在先的应征作品作为有效应征作品。

4.1.6志愿者标识、昵称及口号应当原创并尽量体现创意，能够申请知识产权保护，不得引起任何对大运会和大运会志愿者价值观的偏见，不得具有宗教内涵，不得与任何第三方产生关联或联想。

4.1.7请注意：即使应征方案中选，该中选应征方案中的志愿者形象标识、昵称及口号并不一定能被保留作为最终志愿者形象标识、昵称及口号。

4.2形象标识投稿要求

形象标识应体现志愿精神和成都文化特质，设计元素和色系要与成都大运会会徽保持延续性，应当新颖、独特、美观、大方，富有创造力且易于识别。

标识投稿仅接受电子文件报名，附：

4.2.1投稿作品内容健康、主题鲜明，设计图稿文件应为.jpg 图片格式、RGB色彩空间、A4尺寸（尺寸210mm×297mm）、分辨率300dpi；

4.2.2作品的创意及理念说明（说明指对应征方案的创意基础、创作过程、创作理念、灵感和概念的详细说明）说明的字数不得超过300字；

4.2.3作品的图样说明（图样的尺寸、比例、色值等）；

4.2.4附件1：报名表；

4.2.5附件2：承诺函；

4.2.6附件3：授权书（法人或其他组织的应征人签署并提交）。

4.3昵称投稿要求

成都大运会志愿者昵称作品具有简短、青春活力、通俗易懂的特点，符合成都大运会理念，展现大运会志愿服务精神，突出成都文化特色。昵称应当原创，不得引起任何对大运会的偏见，不得与任何第三方产生关联或联想。

昵称投稿仅接受电子文件报名，附：

4.3.1昵称要求中文投稿，原则上不超过5个字。

4.3.2作品的创意及理念说明（对应征方案的创意基础、创作过程、创作理念、灵感和概念的详细说明）字数不得超过300字；

4.3.3附件1：报名表；

4.3.4附件2：承诺函；

4.3.5附件3：授权书（法人或其他组织的应征人签署并提交）。

4.4口号投稿要求

成都大运会志愿者口号，直接体现了大运会志愿服务精神，志愿者口号力求精炼明快、贴紧时代、掷地有声、口口相传，文字内容具有较强的感染力。

口号投稿仅接受电子文件报名，附：

4.4.1口号内容，须中英文对照，字数在6至15个字（含标点符号）；

4.4.2作品的创意及理念说明（对应征方案的创意基础、创作过程、创作理念、灵感和概念的详细说明）字数不得超过300字；

4.4.3附件1：报名表；

4.4.4附件2：承诺函；

4.4.5附件3：授权书（法人或其他组织的应征人签署并提交）。

**第五部分 征集程序**

5.1成都大运会执委会自即日起发出本征集文件。任何应征人均可从成都大运会官方网站（https://www.2021chengdu.com）下载本征集文件。

5.2应征人根据本征集文件的要求制作应征方案。

5.3应征提交方式

本次征集活动均采用电子文件报名的方式，请于截止日期前提交作品至Zhengji@2021chengdu.com。

5.4时间安排

应征人须在本征集文件发出之日起、至投稿截止时间前，将符合全部要求的应征方案发送征集邮箱，投稿截止时间后收到的应征方案将不被接受。

5.4.1投稿时间：2021年01月05日-2021年02月18日

5.4.2评审及投票时间：2021年02月19日-2021年02月26日（投票仅涉及成都大运会志愿者形象标识）

5.4.3发布时间：2021年03月05日

5.5评审及投票

5.5.1成都大运会执委会将邀请专业评审团队，在投稿截止时间后对所有满足应征条件的方案进行评选，并评出获奖的成都大运会志愿者形象标识、昵称及口号。

5.5.2成都大运会执委会将在投稿截止时间后对成都大运会志愿者形象标识进行网络投票，并根据投票情况评选出网络人气奖1个。

5.6奖金设置

5.6.1形象标识

获奖形象标识1个，奖金30000元；网络投票最佳人气奖1个，奖金10000元。

5.6.2昵称

获奖昵称1个，奖金5000元。

5.6.3口号

获奖口号1句，奖金5000元。

5.7奖金说明

5.7.1以上所有奖金均为税前金额，以人民币计算；

5.7.2参赛团队所获奖金归团队成员共有，团队自行协商分配，成都大运会执委会志愿者部对此不承担任何责任；

5.7.3若无合适方案可奖项空缺；

5.7.4网络投票的形象标识排名不代表成都大运会志愿者形象标识评选的最终结果。

**第六部分应征方案的构成**

6.1 应征方案构成

应征方案由以下完整且不可分割的两部分构成：第一部分，应征人参加本次征集活动签署并提交的文件及证明材料（以下简称“应征资质文件与法律文件”）；第二部分，应征设计方案，应征人应当按照本征集文件的要求按时提交应征方案。对于任何不符合本征集文件要求的应征方案（包括但不限于内容的缺失、遗漏或不实），均有可能被认为是应征人未按照要求参加应征而被认定应征方案无效，成都大运会执委会有权拒绝接收相关应征方案或撤销其应征及入选资格。成都大运会执委会在投稿截止后不再向应征人提出补充材料的要求。

6.2 应征人参加本次征集活动须签署并提交的应征资质文件与法律文件由以下内容组成：

（1）报名表（附件1）；

（2）承诺函（附件2）；

（3）授权书（附件3，法人或其他组织的应征人签署并提交）；

法人或其他组织应征人，提交应征人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如有），以及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及被授权人有效身份证件复印件。

6.3 应征设计方案

应征设计方案应当由以下内容组成：设计图稿、设计文字、设计说明等。其中：

（1）成都大运会志愿者形象标识、昵称及口号需分别投稿，可只参与其中一项，也可全部参与。

（2）设计说明指对应征设计方案的创意基础、创作理念、灵感和概念的详细说明。

6.4 应征方案的语言

应征方案须按要求采用中文或英文语言。不接受应征方案中任何文件为中文、英文以外的其他语言。

6.5 应征方案的撤回

应征人提交应征方案后，不得撤回应征方案。

6.6 出现以下任一问题的任何应征设计方案，都将视为无本次征集活动应征资格：

6.6.1应征方案提交不完整；

6.6.2任何能辨识出应征人信息的设计方案；

6.6.3有可能与往届大运会、其他国际体育组织标志、国际或国内大型运动会、赛事标志或主视觉混淆的设计，或含有任何其他作品或独创性的作品或制品的设计；

6.6.4有可能侵犯包括但不限于著作权、商标权、外观设计等任何第三方权利的设计；

6.6.5与已公布的作品（包括但不限于在互联网各平台发布的个人作品）相同或类似的设计；

6.6.6包含政治、宗教或商业信息（包括但不限于应征人自身申请或注册中的商标、外观设计专利等）的设计；

6.6.7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法规，违背成都大运会理念，违背公序良俗或有其他不良影响的设计。

成都2021年第31届世界大学生夏季运动会志愿者

形象标识、昵称及口号征集文件

（二）法律文件

目录

第七部分 对征集文件的说明

第八部分 应征人须遵守的重要法律条款

附件1： 报名报

附件2： 承诺函

附件3： 授权书

**第七部分对征集文件的说明**

7.1 本征集文件的相关组成文件应被认为是相互说明的。成都大运会执委会有权就任何文件之间的矛盾或歧义进行解释、澄清、补充、说明和/或采取其他必要措施。

7.2 征集文件的更改或撤回

7.2.1至投稿截止日期前，无论出于何等原因，成都大运会执委会均可自行对本征集文件进行更改或撤回。更改或撤回将通过2021成都大运会官方网站（https://www.2021chengdu.com）进行公布，并自公布之时起生效。应征人应将上述信息作为制作应征方案的依据。

7.2.2成都大运会执委会在任何情况下均不会就本次征集活动对应征人承担任何责任，包括但不限于如下情况：本次征集过程中的任何技术失误、故障或延迟，因参与或未能参与本次征集活动产生的任何损失或伤害、以及由此产生的任何丢失内容、利润损失、直接或间接的惩罚和损害。

7.3 所有提交至成都大运会执委会的应征方案，均不予退还（包括应征人申请退出本次征集活动的情况）。

7.4 征集文件、应征方案的时间

本征集文件及其全部附件、应征方案及相关文件中所提及的天数均为日历日（而非工作日），所提及的所有具体时间均为北京时间。

7.5个人数据信息保护

成都大运会执委会对应征人根据本征集文件提供的所有个人信息仅用于本次征集活动，不另用于任何其他用途。其中，应征人提供的电话号码仅用于与应征人取得联系，护照或身份证信息仅用于审核并确认应征人的身份。成都大运会执委会不向任何其他第三方机构披露上述信息，应征人享有对上述数据和信息的撤回权。撤回后，即丧失应征资格。

成都大运会执委会对上述数据和信息仅在本次征集活动期间依照前述目的使用。成都大运会执委会将采取一切合理可行的措施，对应征人提供的信息进行保密，且在不需要使用应征人信息时及时进行销毁和删除。

7.7成都大运会执委会保留的权利

7.7.1按本征集文件规定，成都大运会执委会有权根据成都大运会筹办及举办情况，对本征集文件中所涉任何内容进行相应调整或撤回；

7.7.2成都大运会执委会有权推迟或更改本次征集活动的时间安排；

7.7.3成都大运会执委会有权于确定中选方案之前的任何时间，拒绝任何或全部不满足应征要求或者评审规则的应征方案或宣布本次征集活动程序无效，并且成都大运会执委会不承担任何责任。

7.7.4成都大运会执委会有权从应征方案中选出一个或者数个中选方案，或者宣布未能选出最符合成都大运会特点的应征方案。

7.7.5本征集文件和应征方案中规定的成都大运会执委会的其他权利。

7.7.6成都大运会执委会保留对本次征集活动和本征集文件的解释权。

**第八部分应征人须遵守的重要法律条款**

8.1 适用法律

本次征集活动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

8.2宣传限制

应征人不得在任何时间、任何地点以任何形式对是否响应本征集文件及是否参加本次征集活动进行商业性宣传，亦不得以任何明示或者暗示的方式表示与成都大运会、成都大运会执委会、国际大体联、中国大体协存在任何关联。

在本次征集活动期间，成都大运会执委会保留取消违反上述宣传限制义务的应征人参加本次征集活动资格的权利。

如应征人对上述宣传限制义务的违反致使成都大运会执委会、成都大运会遭受任何损失，成都大运会执委会有权要求该应征人予以赔偿。

8.3 应征作品的知识产权问题

8.3.1应征人承诺并保证：参加本次征集活动的应征人为应征作品的全部权利人；应征作品（包括应征作品整体、任何组成部分，下同）著作权等各项权利完整且不存在任何瑕疵；应征作品截至应征人提交之时从未以任何形式进行发表；应征人没有且不会自行或授权成都大运会执委会以外的任何第三方在本次征集活动评审获奖作品公布前发表和/或使用应征作品。

8.3.2应征人确认并同意成都大运会执委会有权自行按本次征集活动的评选安排，在评审委员会委员范围内，为评选目的使用应征方案及应征方案中的应征作品等任何组成部分。

8.3.3应征人确认并自愿无偿独家授权成都大运会执委会（包括成都大运会执委会认可的第三方）自应征人提交应征方案之时起至本次征集活动终评获奖作品公布之日止，在全球发表并通过包括但不限于信息网络传播、广播等传统媒体、新媒体方式向公众提供、广播、传播以及使用应征作品；应征人理解、尊重并认可成都大运会执委会（包括成都大运会执委会认可的第三方）对应征作品及应征作品权利人的署名安排和决定，且同意成都大运会执委会（包括成都大运会执委会许可的第三方）在任何时间以任何方式使用其作品时，有权决定是否标注作品的全部或部分作者姓名。

8.3.4获奖作品的应征人应当在成都大运会执委会通知其应征作品入选后一周内，按照通知的时间和地点按时与成都大运会执委会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同意自行或授权成都大运会执委会在必要情形下对其应征作品进行适当修改完善，将其应征作品涉及的著作权、商标权（包括但不限于注册商标申请权）及其他一切在全球范围内可获得、享有且所适用法律不禁止转让的知识产权、与知识产权有关的权利、所有权及一切相关衍生权利全部自动无偿永久转让给成都大运会执委会（包括成都大运会执委会认可的第三方）；入选作品的应征人承诺不自行行使并授权成都大运会执委会（包括成都大运会执委会认可的第三方）在全世界范围内永久独占地行使与该获奖应征作品相关的著作权。如应征人未能按时签署上述文件，则视为应征人自动放弃获奖资格；前述情形下，评审委员会将按顺序递补获奖应征作品。

8.3.5 终评未入选的应征人在本次征集活动结束后可以依法使用其应征作品，但不得将含有成都大运会、成都大运会执委会、中国大体协、国际大体联的内容用于宣传、营业性演出及其他任何商业活动，且该等使用在任何情形下均不得造成与成都大运会、成都大运会执委会、中国大体协、国际大体联存在任何关联，或存在其他关系的混淆、误认，亦不得违反《反不正当竞争法》等法律法规。

附件1

报名表

|  |  |
| --- | --- |
| 应征作品编号（此栏由承办方填写）： | 应征者姓名/名称： |
| 证件类型（请打勾）：□身份证 □护照 □军官证 □其他：证件号码： |
| 国籍： | 城市： | 电子邮箱： |
| 通讯地址及联系方式： |
| **应征方案信息** |
| 应征方案类型（请打勾） | □标识 □昵称 □口号 |
| 我已阅读、理解、并接受《成都2021年第31届世界大学生夏季运动会志愿者形象标识、昵称及口号设计征集文件》及其附件的全部内容，并保证所填事项属实。签名：填表日期： |
| 备注 | 如应征人为非完全民事行为能力人，任何提交给成都大运会执委会的文件须由其法定代理人同时签署；除标注作品编号部分外，其余部分均属必填的内容，如有空白将可能导致应征作品无效。 |

附件2

承诺函

成都大运会执行委员会（以下简称“成都大运会执委会”）：

本法人/其他组织/自然人（以下简称“承诺人”）在充分知晓并自愿接受成都大运会志愿者形象标识、昵称及口号征集活动（以下简称“本次征集活动”）征集文件的要求及其全部附件的前提下，自愿向成都大运会执委会作出如下承诺：

第一条 承诺人签署本《承诺函》，即代表承诺人自愿以应征人的身份参加本次征集活动，遵守本次征集活动全部要求，并提交相应的应征方案。

第二条 承诺人特就承诺人参加本次征集活动之相关事宜，自愿向成都大运会执委会、中国大体协、国际大体联以及相关附属机构做出以下保证与承诺：

1.承诺人包含应征作品的全部权利人。

2.承诺人已详细阅读并理解《成都2021年第31届世界大学生夏季运动会志愿者形象标识、昵称及口号征集文件》及其所有附件（以下简称“《征集文件》”），承诺人并承诺遵循成都大运会执委会针对本次征集活动所做的和以后将做出的相关安排和要求（包括但不限于《征集文件》中所列）且不持任何异议。

3.承诺人保证承诺人及任何及全部承诺人人员（包括但不限于承诺人成员、雇员、顾问、代理机构和/或任何为之工作的第三方，下同）、亲属均不会将在本次征集活动中获悉的任何成都大运会执委会、成都大运会的任何未公开的信息披露给任何第三方。

4.承诺人保证承诺人及承诺人人员、亲属不会在任何时间、任何地点以任何形式对承诺人参与本次征集活动进行商业性宣传，不会明示或暗示承诺人与成都大运会执委会、成都大运会、国际大体联、中国大体协之间存在任何关联。未经成都大运会执委会、国际大体联事先书面同意，承诺人不会以任何方式使用或授权使用任何大运会财产和/或国际大体联标志，包括但不限于国际大体联标志、成都大运会口号、会徽、吉祥物或其他称谓。

5．承诺人参与本次征集活动所发生的一切费用和支出，除与成都大运会执委会有另行约定外，均由承诺人自行承担。

6.承诺人有民事权利能力和行为能力参与本次征集活动（如承诺人为无民事行为能力或限制民事行为能力人，需要征得法定代理人的同意，并由承诺人与法定代理人同时签署任何提交给成都大运会执委会的文件），承诺人在本次征集活动中的任何及全部盖章、签字、签名以及提交的任何及全部文件，均为真实、合法、有效，并对承诺人具有约束力。

7.承诺人尊重评审团队、成都大运会执委会、国际大体联对应征方案的任何及全部评选意见和决定。

8.承诺人承诺不会以任何形式贬损国际大体联标志和大学生体育运动，承诺人并始终尊重国际大体联、成都大运会执委会的尊严和荣誉，不会行使任何可能有损国际大体联、成都大运会执委会权利、形象、声誉或者名誉的任何权利（包括但不限于不会行使该等人身权利）。

第三条 承诺人特就应征方案的知识产权及其他权利、权益的使用、转让、归属等相关事项，自愿向成都大运会执委会、中国大体协、国际大体联以及相关附属机构承诺并保证如下：

1.承诺人保证提交的应征作品（包括承诺人任何时段提交的任何完整应征作品）的原创性，保证应征作品系在没有其他人协助的情况下由承诺人自行独立完成，保证应征作品的创作、表演、制作不违反任何约定、不侵犯任何权利（包括但不限于不侵犯任何制作软件权利人的权利），保证应征作品及成都大运会执委会（包括成都大运会执委会认可的第三方）使用应征作品均不存在任何侵权、违约、以及其他任何违法或不当情形，保证应征作品全部权利人均作为应征人参加本次征集活动。

2.承诺人理解并同意若其提交的应征作品评审入选，承诺人将在成都大运会执委会通知承诺人一周内，按照通知的时间和地点按时与成都大运会执委会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同意自行或授权成都大运会执委会在必要情形下对其应征作品进行适当修改完善，并将其应征作品涉及的著作权、商标权（包括但不限于注册商标申请权）及其他一切在全球范围内可获得、享有且所适用法律不禁止转让的知识产权、与知识产权有关的权利、所有权及一切相关衍生权利全部自动无偿永久转让给成都大运会执委会（包括成都大运会执委会认可的其他第三方）；承诺人承诺不自行行使并授权成都大运会执委会（包括成都大运会执委会认可的第三方）在全世界范围内永久独占地行使与该获奖应征作品相关的著作权。承诺人并确认：如承诺人未能按时签署上述文件，则视为承诺人自动放弃获奖资格。

3.承诺人保证承诺人、承诺人认可的被授权方/受让方在使用评审未获奖应征作品时，不将含有国际大体联标志的内容用于宣传、营业性演出及其他任何商业活动，且在任何使用中均不会与成都大运会、成都大运会执委会、国际大体联、中国大体协产生任何关联，不会与成都大运会、成都大运会执委会、国际大体联产生存在其他关系的混淆或误认，亦不会违反《反不正当竞争法》等法律法规。

4.承诺人保证在全球范围内未曾自行或授权成都大运会执委会以外的任何第三方对应征作品进行任何形式的发表、使用或开发。

5.承诺人理解并同意成都大运会执委会、国际大体联有权为组织本次征集活动以及应征方案评选而无偿使用应征人提交的任何及全部应征方案，包括但不限于为记录工作过程和本次征集活动宣传进行的相关拍摄、录制、刊发、播放等活动。

承诺人确认并自愿同意无偿独家授权成都大运会执委会自应征人提交应征方案之时起至本次征集活动评审获奖作品公布之日自行和/或授权相关平台、媒介等在全球范围内公开发布、使用其应征作品（但是否公开发布由成都大运会执委会自行决定）；承诺人授予成都大运会执委会的前述权利包括但不限于著作权中的发表权、复制权、发行权、表演权、放映权、广播权、信息网络传播权，享有的传送/复制/发行/信息网络传播等权利、音像制品制作者享有的复制/发行/出租/通过信息网络传播的权利，对第三方侵权或违约使用应征作品采取维权措施的权利。承诺人并确认：承诺人理解、尊重并认可成都大运会执委会（包括成都大运会执委会认可的第三方）对应征作品/应征作品权利人的署名安排和决定，且同意成都大运会执委会（包括成都大运会执委会许可的第三方）在任何时间以任何方式使用其作品时，有权决定是否标注作品的全部或部分作者姓名。

6.承诺人同意：考虑到本次征集活动及大运会的性质，成都大运会执委会（包括成都大运会执委会认可的第三方）不必就根据本次征集活动和本《承诺函》取得的与应征方案相关的任何及全部权利而向承诺人、承诺人人员、代表承诺人的其他第三方、主张承诺人构成侵权或违法的其他任何第三方支付任何权利转让金或者与应征作品的商业等任何形式的利用相关的任何版税或任何其他费用。承诺人保证承诺人及前述任何人员均不会以任何形式、任何身份、任何名义要求分享应征作品的商业等利用所带来的利润、收入或其他任何所得。

7.承诺人承诺：成都大运会执委会有权自行决定对终评获奖的应征作品进行任何形式的使用、开发、授权、许可或保护等活动，而不受承诺人或任何第三方的任何干涉或限制。上述活动可针对任何载体（包括在目前认知领域下不可知的载体）进行，也可采用包括但不限于书面或电子形式的任何方式。承诺人无权要求因此享有任何特殊权利或分享成都大运会执委会因进行上述行为所获得的任何权益。

第四条 承诺人自愿承诺对承诺人、承诺人人员和/或亲属违反本《承诺函》的任何及全部行为承担以下责任：

1.如承诺人、承诺人人员和/或亲属在本次征集活动全部结束前未履行本《承诺函》项下的相关承诺或违反本《承诺函》任何承诺，承诺人并承诺全额赔偿因其未履行承诺或违反承诺而给成都大运会执委会造成的全部损失（包括但不限于声誉损失、直接经济损失，成都大运会执委会应当向第三方承担的损失，下同）。

2.如承诺人提交的应征方案或成都大运会执委会对应征方案的任何形式的使用导致成都大运会执委会面临或遭受任何第三方的索赔、投诉/诉讼/仲裁等任何要求，或使成都大运会执委会因此而遭受任何名誉、声誉或经济上的直接或间接的损失，无论承诺人有无过错，承诺人均应当按照成都大运会执委会要求采取足够而适当的措施并自行承担费用，以保证成都大运会执委会对应征方案的使用且免受上述任何要求的任何影响。承诺人并应当赔偿因此而给成都大运会执委会造成的全部损失。

第五条 本《承诺函》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法规进行解释。

第六条 本《承诺函》一经签署，立即生效。非经成都大运会执委会书面同意，不得因任何理由被撤回、撤销。

第七条 本《承诺函》自承诺人签字（如有法定代理人，须法定代理人同时签字）、盖章（应征人为自然人的，无须盖章）之日起生效。

承诺人签字（自然人填写）：

法定代理人（如有）签字：

承诺人（法人或其他组织填写并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签字：

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3

授权书

（注：自然人无须填写）

致：成都大运会执行委员会（以下简称“成都大运会执委会”）

[ ]（印刷体姓名、职务）系[ ]（应征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现授权委托[ ]（法人或其他组织内部部门的名称）的[ ]（印刷体姓名）为本应征人的授权代表，以本应征人的名义，代表本应征人参加成都大运会志愿者形象标识、昵称及口号征集活动。授权代表在征集活动过程中所签署的一切相关文件和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均为代表本应征人的行为，与本应征人做出的行为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本应征人将直接承担授权代表任何及全部行为的全部义务、责任和后果。授权代表无转委托权。本应征人撤销、更换授权的，必须书面方式送达成都大运会执委会，并经成都大运会执委会签收确认后生效。

特此授权。

应征人授权代表姓名：

住址：

有效身份证明文件号码：

职务：

授权代表签字样本：

应征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